

討論事項（一）

財政部擬具「海關進口稅則」部分稅則修正草案，請核轉立法院審議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財政部函以，為採行世界關務組織發布之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（HS）2022 年版，並調整魷魚製品及半導體產業用石英玻璃製品之稅則稅率結構，本部擬具「海關進口稅則」部分稅則修正草案，請核轉立法院審議。
- 二、本案修正要點如次：

(一)HS2022 年版：

- 1、配合國際組織建議或國際公約管制要求：依因應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建議，增訂食用昆蟲產品或調製品、樹類及其製品等專目，強化全球糧食安全管理及特定貨品貿易監測。依蒙特婁議定書規定增訂破壞臭氧層列管物質專目，以加強監控。依據化學武器公約及鹿特丹公約規定增訂危險化學品專目，俾利國際動態之蒐集及資料比對。依據巴塞爾公約規定增訂電氣及電子廢料專節及專目，加強有害廢棄物之過境轉移監控。
- 2、因應當前先進科技發展：反映新興菸品及戒菸產品型態變化，增訂含尼古丁產品專節及電子煙專目。

因應流行病醫學發展趨勢，增訂疫苗、細胞培養物、臨床試驗之安慰劑及盲測（或雙盲）臨床試驗組、診斷或實驗用試劑等專目。反映資訊及智能科技發展，增訂平面顯示模組專節，工業用機器人、智慧型手機及發光二極體（LED）光源等專目。因應航太科技及電動車產業發展，增訂無人機專節，油電混合動力車及電動車等專目。

3、鑑於國際貿易型態改變，反映目前貿易實情，增訂貿易量高之貨品專目如松子、特定菇類等，刪除貿易量低之貨品專目如石棉成分之紙板、電話答錄機等。

4、稅率訂定：本次配合 HS2022 年版進行貨品分類中

性轉換，以稅率維持不變為原則；至稅率不一致之數項稅號整併成一項稅號者，該合併後之稅則稅率，採符合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規範，按該等被轉換稅號中最低稅率、最大貿易值稅率、貿易加權平均稅率或算術平均稅率等方法，並參據產業主管機關意見訂定。

（二）配合產業需要：調整魷魚製品稅則分類架構，按貨品貯藏條件增訂「活、生鮮或冷藏魷魚」、「冷凍魷魚，但未燻製」、「乾、鹹或浸鹹魷魚，但未燻製」及「燻製魷魚」4項，其稅率依WTO規範方法訂定。增訂半導體產業用石英玻璃製品之專屬稅號、稅率及增註規定，經經濟部證明用途屬實者，按稅

率 1.2%徵稅。

三、本案擬請討論通過後，由院送請立法院審議。提請
核議